

臺中市大里區聯合行政中心地下停車場興建工程

計畫期程：116年1月至119年3月

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成本效益分析報告

臺中市政府交通局

中華民國115年9月

★撰寫內容以不超過5頁為限，以下項目均須填寫★

一、計畫內容及預期效益：

(一) 計畫內容：

臺中地區因居住環境佳、重大建設多，持續吸引人口移入，目前為全台人口第2高的縣市，而大里區是因擁有都市發展健全、生活機能完善等優渥條件，吸引自住客入駐，商機發展迅速為最有未來性的地方之一。

考量大里區聯合行政中心新建案係含大里區公所、戶政事務所、地方稅務局大屯分局三機關及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基地位於本市大里區大里路臨近國光路，因應日後完工民眾洽公及周邊商業發展之停車需求，確有興建地下停車場之必要、急迫性，由本局編列預算，提供大里區公所一併興建。

本案係採多目標使用方式，除地面層之區公所、戶政事務所、地方稅務局大屯分局樓層外，另興建地下二層立體停車場，提供民眾洽公、休閒採買機會，兼顧交通運輸與提升商機機能。

(二) 預期效益：

1. 本工程完工後約可提供262席汽車停車位及476席機車位供民眾使用。
2. **本案因應**大里區公所、戶政事務所、地方稅務局大屯分局三機關及公設民營托嬰中心聯合行政大樓日後完工及帶動該區域商業發展之停車需求，**停車場開闢以彰顯交**

通管理績效。

3. 依據此建案主辦單位大里區公所規劃，預計115年完成細部設計，116年工程招標開工作業，預計民國119年完工。

二、計畫投入總經費：

本計畫就地下停車場經大里區公所委託技術服務建築師核算後，編列預算共計新臺幣為200,000千元，逐年編列分配如下：

116年編列5,000千元，117年編列 0 千元，118年編列150,000千元，19年編列45,000千元。

三、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成本效益分析：

(一) 選擇方案：採多目標興建地下二層匝道自走式停車場及地面六層辦公大樓。

(二) 替代方案成本效益分析：本案僅透過停車費收入並快速回收興建成本有限，無法吸引民間機構投資(BOT)，另由於基地為公園用地，屬地下建築物，建蔽率受限，故不具民間參與公共建設之可行性。

四、財源籌措及資金運用：

(一)經費來源：由本處公有停車場基金編列預算

(二)經費需求（含分年經費）及計算標準：

本計畫編列預算共計新臺幣200,000千元，逐年編列分配如

下：116年編列5,000千元，117年編列 0 千元，118年編列150,000

千元，19年編列45,000千元